附件1

场景实验室申请报告

一、实验室基本情况表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牵头单位名称 |  |
| 注册时间 |  |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|  |
| 法人代表 |  | 注册资金（万元） |  |
| 注册地址 |  |
| 机构性质 | □事业单位 □国有企业 □民营企业 □外资企业 □社会团体 □其他 |
| 联合申报单位名称 | （据实填写） |
| 实验室申请名称 |  |
| 产业领域（注：单选） | □新能源汽车 □新一代信息技术 □先进光伏及新型储能 □生物医药□智能家电（居） □高端装备及新材料 □量子信息 □空天技术 □聚变能源□下一代人工智能 □合成生物 □其他 |
| 负责人 |  | 职务 |  | 联系电话 |  |
| 联系人 |  | 固定电话 |  | 手机 |  |
| 邮编 |  | E-mail |  |
| 通讯地址 |  |
| 申请培育期起止时间 | 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 |
| 公司总人数 |  | 研发人员数 |  | 研发人员中硕士及以上学历人员比例 |  |
| 上一年度营业收入（万元） |  | 上一年度研发投入（万元） |  | 上一年度研发投入占营收比重（%） |  |
| 我单位自愿参加申报场景实验室申报事宜，并郑重承诺如下：一、严格遵守申报的各项要求、规则和纪律；二、认真完成本单位及联合申报单位的自评，积极配合现场核查工作；三、本单位及联合申报单位基本情况和所提供的申报材料、会计资料全面、真实、准确无误。 牵头单位企业名称（公章）： 牵头单位法定代表人签名或签章： 年 月 日 |

二、申报单位情况

实验室申报单位基本情况介绍，包括牵头单位、联合申报单位。申报时，需要由牵头单位会同联合申报单位共同申报，原则上联合申报单位不少于3家。

三、行业资源聚合和生态带动能力情况

包括但不限于产业链上聚集的企业名称及企业数量、场景开发能力、资源链接能力、行业目标客户群体等；参与制定标准规范文件情况。牵头单位近三年所获荣誉资质情况、成功项目案例等。

四、实验室任务目标和发展规划

编制可量化且能够执行的场景实验室3个月培育期、年度的任务目标和发展规划。

五、场景实验室的工作方案

编制可执行且量化的工作方案。

六、实验室科研能力情况

包括但不限于实验室团队组织架构、专职人员花名册、人员聘用合同或其他劳务派遣证明、学历证明、资格证书的证明材料；实验室团队成员项目经历及所获荣誉。实验室拟后续开展的联合研发和测试验证的相关技术条件和储备。

七、实验室场景开放及场景应用情况

包括但不限于实验室场景机会打磨、场景机会开放及场景应用采购。

八、要素保障条件

包括实验场所、仪器设备、联合研发、测试验证、场景供需对接活动等基础要素保障说明。

九、管理运行和协同机制

包括场景实验室管理办法、内部单位协同共建等机制建设。

十、附件

（ 一）各申报主体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复印件（名称变更的提供变更核准通知书）；

（二）各申报市场主体、法定代表人征信查询报告（市场主体征信报告须在“信用中国”“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”和“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”等三个官方平台查询）；

（三）各申报主体上一年度财务报表或审计报告；

（四）各申报主体拥有的知识产权及证明材料；

（五）实验室共建协议（如有，应明确各方在机会开放、联合开发、测试验证、应用采购、知识产权归属、资金投入、相关奖项申报等权责利等事宜，合作期限不少于3年）；

（六）申报中相关数据需确保真实有效。